

社保基数标准提高
差额需要『补』吗？

近日，省人社厅等四部门公布了2022年缴纳社会保险基数标准。明确2022年全省参加企业和机关事业单位社会保险职工个人缴纳社会保险费月缴费基数，下限为3548元，上限为17742元。从2022年1月1日起执行。

与2021年相比，山西省社会保险月缴费基数下限增加了313元，上限增加了1566元。社保基数标准提高，在岗职工需要“补差”吗？7月5日，记者进行了采访。

哪些人社保缴费需要“补差”

“单位的基数是3235元，现在新基数出来，我们需要补之前6个月的差额吗？”“差额怎么补呢？”……

今年的社保基数标准刚一公布，“太原社保”微信公众号后台就收到了很多有关“补差”的提问。太原社保中心工作人员针对提问一一作了答复。

2022年社保缴费基数上下限提高，哪些人的社保缴费需要“补差”呢？按照《职工基本养老保险个人账户管理暂行办法》，职工本人一般以上一年度本人月平均工资为个人缴费基数。本人月平均工资低于当地职工平均工资60%的，按当地职工月平均工资的60%缴费；超过当地职工平均工资300%的，按当地职工月平均工资的300%缴费，超过部分不计入缴费基数，也不计入计发养老金的基数。

所以，对于在单位工作的职工来说，社保缴费基数是本人上年度月平均工资，如果本人上年度月平均工资没有提高，而且，本人的月平均工资水平处于社保缴费基数上下限之间，即高于3548元，低于17742元，那么社保缴费并不会变多，也就不存在“补差”一说。

不过，对于工资水平低于社保缴费基数下限的人来说，社保缴费基数并非本人的上年度月平均工资，而是按照社保缴费基数下限来缴费，因此，随着当地社保缴费基数下限的上涨，这些人的社保缴费也会变多。也就是说，这部分人需要“补差”。

“按照3235元缴纳的，会自动调整为3548元，单位和个人缴费都会略微上调。”太原社保中心工作人员介绍说，“7月起，网厅征集单会自动调整社保基数上下限，缴费基数低于3548元的都需要‘补差’，征集单会体现‘补差’金额，各单位保险专员无需额外申报基数，就可以实现‘补差’。”对于已经申报了年度工资的单位而言，如果想把部分人员社保缴费基数调到上限17742元，就需要按照基数修改办事指南修改基数，如果没有申报年度工资，直接申报即可。

需要注意的是，以个人身份参加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的个体工商户和灵活就业人员，可在缴费基数上下限之间选择适当的缴费基数。但如果灵活就业人员是按照社保缴费基数下限缴费，随着下限的提升，最低缴费也变多。

以太原市为例，2021年社保缴费基数下限为3235元，2022年社保缴费基数下限涨到了3548元，如果是按照社保缴费基数下限缴费的在职人员，养老保险个人缴费比例为8%，那么每月缴费就增加了25元；如果是按照社保缴费基数下限缴费的灵活就业人员，养老保险缴费比例为20%，那么每月缴费就增加了62.6元。

灵活就业人员可以申请缓缴社保

根据山西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国家税务总局山西省税务局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以个人身份参加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的个体工商户和各类灵活就业人员，2022年缴纳费款有困难的，可自愿暂缓缴费，2022年末缴费月度可于2023年年底前进行补缴，缴费基数在2023年我省个人缴费基数上下限范围内自主选择，缴费年限累计计算。

按照缴费基数的下限，2022年灵活就业人员至少需要缴纳养老保险费的金额为：3548×20%×12=8515.2元。如果缴费有困难可以缓缴，也就是到2023年年底前都可以缴纳，所以不需要担心会错过缴费时段。

目前，太原市灵活就业人员可通过多个渠道缴纳养老保险费。灵活就业人员可通过微信、支付宝、山西省电子税务局等渠道进行线上缴费，也可以通过协作银行、办税服务大厅等线下渠道进行缴费。确需暂缓缴费的灵活就业人员，在2023年年底前进行补缴即可。

（武佳 李佳蓉）
据《山西晚报》



助力被拐家庭早日实现团圆

公安部公布5000余个免费采血点信息

记者7月4日从公安部获悉，为深入推进打击拐卖妇女儿童犯罪专项行动，充分运用科技力量打拐寻亲，公安部近日公布全国5000余个免费采血点信息，进一步便利广大群众及时就近采血，助力被拐家庭早日实现团圆。

近年来，公安部会同有关部门依法严厉打击拐卖犯罪，累计设置3000余个免费采血点，并向社会公布地址、联系电话，为协助案件侦办、帮助群众寻亲发挥了积极作用，帮助一大批离散家庭实现了团圆。今年3月，公安部会同民政部、国家卫健委、全国妇联部署在全国组织开展新一轮打击拐卖妇女儿童犯罪专项行动。公安部在此前公布免费采血点基础上，通过梳理汇

总、集中资源，将免费采血点数量增至5000余个，并通过多种平台集中发布相关信息，进一步扩大免费采血点覆盖面。

公安部有关负责人表示，免费采血工作不受户籍地域限制，请尚未采血的被拐妇女儿童父母、疑似被拐及身份不明人员，尽快到采血点接受免费采血。希望社会各界和广大群众支持参与打拐工作，积极转发扩散5000余个免费采血点信息，帮助更多离散家庭早日实现团圆。

据了解，公安部头条号、公安部刑侦局微信公众号和官方微博、公安部儿童失踪信息紧急发布平台已集中发布5000余个免费采血点信息，可及时查询全国采血点情况。

据新华社



《山西省建筑节能、绿色建筑与科技标准“十四五”规划》出台
到2025年 城镇新建建筑100%“绿色”



近日，省住建厅出台《山西省建筑节能、绿色建筑与科技标准“十四五”规划》。《规划》提出，“十四五”时期，我省持续推动绿色建筑高质量发展。到2025年，城镇绿色建筑占新建建筑比例达到100%，一星级及以上绿色建筑占比达到30%。

“十四五”时期，我省持续推动新建建筑全面执行绿色建筑标准。城镇新建建筑严格按照绿色建筑基本级标准进行设计和建造，其中，公共建筑执行一星级及以上标准，超限高层建筑执行三星级标准，鼓励国有资金

投资的公共建筑及其他有条件的项目执行二星级及以上标准。进一步完善绿色建筑示范指标体系，以22个设市城市的“绿色建筑集中示范区”为切入点，大力推进区域规划、设计、施工、运营管理、建筑拆除的全过程绿色化、低碳化进程。

大力发展装配式建筑，加快装配式建筑产业基地建设，进一步完善装配式建筑产业信息服务平台，推动装配式建筑全产业链协同发展。推动新建公共建筑优先采用钢结构。创建绿色建筑创新项目，积极引导超限高层建筑、绿色建筑、装配式建筑、近零能耗建筑、新型建筑工业化项目开展技术创新，力争在全生命周期BIM、铝模板、装配式、绿色建造、智能化管理等技术应用方面达到国内领先水平。

此外，规范绿色建筑标识与管理，组织开展一星、二星绿色建筑认定工作，实行全国统一的认定标准和标识式样，认定项目纳入全国绿色建筑标识管理平台。在政府投资工程、重点工程、市政公用工程、绿色建筑、装配式建筑等工程中，率先推广应用绿色建材，探索建立绿色建材应用试点项目，逐步提高城镇新建建筑中绿色建材应用比例。

（薛建英 苏芮）
据《山西晚报》

我省三部门分类出台
非学科类校外培训机构准入指引

近日，省科技厅、省文化和旅游厅、省体育局分别印发《科技类校外培训机构准入指引（试行）》《校外文化艺术培训机构准入指引（试行）》《课外体育培训行为规范实施细则（试行）》，明确了非学科类校外培训机构的举办者、培训场地、从业人员、培训内容、审批监管等方面的政策要求，为规范治理非学科类培训机构提供了遵循，推动形成以行业主管部门为主、多部门协同监管的规范治理模式。

培训场地方面，棋牌类体育项目每班次培训的人均培训面积不小于3平方米，其他体育项目每班次培训的人均培训面积不小于5平方米。科技、文化艺术类机构教学用房建筑面积应不少于开办场所建筑面积的2/3，且同一培训时段内生均教学用房建筑面积不少于3平方米，需要较多设备、器材的科技类课程及舞蹈和戏剧类的文化艺术类课程同一培训时段内生均面积不低于5平方米。

从业人员方面，体育类培训机构执教人员应持有至少一种指定证书，课外体育培训主体应每季度至少组织一次在职执教人员内部培训，培训时长年度累计不少于90个学时。科技、文化艺术类培训机构聘用教师应具备大学专科及以上学历，并持有政府部门颁发的与教学内容相对应的《教师资格证》或相应的职业（专业）证明。

培训收费方面，非学科类校外培训机构均应在场所



及平台、网站等显著位置公示收费标准，使用《中小学校外培训服务合同（示范文本）》，不得一次性收取或以充值、次卡等形式变相收取时间跨度超过3个月或60课时的费用。

我省相关部门同时发出消费提醒：所有非学科类校外培训机构经营或业务范围中不得含有学科类培训业务相关内容，不得以任何形式借非学科类培训之名开设学科类课程内容。广大家长在选择非学科类校外培训机构时，需认真查看其是否持有民办学校办学许可证、营业执照或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证书等证照且按照办学许可证审批的培训项目开展培训业务，切实减轻孩子课外培训负担，合理安排孩子的课余时间，共同为孩子们的健康成长营造良好的教育环境。

（李林霞）
据《山西日报》